

广东省普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普发改函〔2025〕110号

普宁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关于调整我省 煤电气电容量电价的通知

普宁供电局，有关发电企业：

现将《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调整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的通知》（揭市发改价格函〔2025〕1244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局转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调整我省煤电气电容量电价的通知（揭市发改价格函〔2025〕1244号）

普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8月1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